

证券代码：300779

证券简称：惠城环保

公告编号：2025-048

债券代码：123118

证券简称：惠城转债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惠城环保”）拟对控股子公司广东东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粤环保”）提供的不超过 13,000 万元的借款进行展期，借款期限延长至 2028 年 6 月 27 日。上述借款利率不低于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2、本次借款展期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借款展期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的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本次借款展期事项整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借款展期事项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东粤环保提供不超过 13,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借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鉴于《借款合同》即将到期，基于对东粤环保技术实力的认可及后续发展潜

力的信心，为进一步支持东粤环保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缓解其资金压力，公司拟对东粤环保提供的不超过 13,000 万元的借款进行展期，借款期限延长至 2028 年 6 月 27 日。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上述借款利率不低于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本次借款展期事项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也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二）审议情况

本次借款展期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借款展期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借款对象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广东东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24MA55Q2HT3U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管理委员会办公楼 2 号楼 101 房（仅限办公用途）

法定代表人：张新功

注册资本：24,676.00 万元

成立日期：2020 年 12 月 18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固体废物治理；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

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热力生产和供应；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本公告日，东粤环保股本结构如下：

单元：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惠城环保	23,000.00	93.21%
张新功	350.00	1.42%
王建锋	857.00	3.47%
王淑霞	285.00	1.16%
王兴敏	142.00	0.58%
王琳	42.00	0.17%
合计	24,676.00	100.00%

2、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3月31日/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6,151.22	170,728.12
负债总额	122,816.23	119,250.59
净资产	53,334.99	51,477.53
营业收入	18,015.42	71,451.19
净利润	1,855.02	11,944.44

3、与公司的关系

东粤环保股东之一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张新功，系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控股子公司。

4、借款对象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1）张新功的基本情况

张新功，男，197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目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董事张新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6.49%股份；持有青岛惠城信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城信德”）100%股份，通过惠城信德控制公司 7.73%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34.22%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王建锋的基本情况

王建锋先生，198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现就职于青岛合纵房地产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王建锋不存在关联关系。

（3）王淑霞的基本情况

王淑霞女士，196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现已退休。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王淑霞不存在关联关系。

（4）王兴敏的基本情况

王兴敏先生，196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高中学历。现已退休。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王兴敏不存在关联关系。

（5）王琳的基本情况

王琳女士，1972年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注册造价师。现就职于中国石化催化剂长岭分公司。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王琳不存在关联关系。

5、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借款的说明

本次借款对象为公司持股 93.21%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的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本次提供借款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且将按照实际使用金额与不低于同期贷款市场

报价利率结算利息，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经协商，东粤环保其他股东未就本次借款事项提供同比例借款。本次提供借款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6、上一年度对该对象提供借款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东粤环保当年度新增借款已全部偿还，不存在借款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7、经查询，东粤环保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签署借款展期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借款金额及期限

公司拟向东粤环保提供不超过 13,000 万元借款用于日常经营，借款期限延长至 2028 年 6 月 27 日。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资金用途：用于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

3、利息计算：不低于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到期还本付息。

4、抵押或担保：无抵押无担保。

四、借款授权事项

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实施借款展期的相关具体事项。

五、本次借款展期风险分析及风险防范措施

东粤环保属于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的风险控制。公司将与东粤环保签署借款展期协议，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根据公司自身资金状况及东粤环保资金需求情况安排借款。同时，公司将积极跟踪东粤环保的经营状况，密切关注其资产负债等情况的变化，掌握其资金用途，控制资金风险，确保资金安全。本次借款展期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展期，主要是补充其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董事会对东粤环保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进行了全面评估，东粤环保的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东粤环保其他股东未就本次借款事项提供同比例借款，东粤环保未提供反担保，但基于公司对东粤环保的控股地位，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本次借款展期事项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提供借款展期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展期有利于东粤环保业务的快速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并且可以提高公司总体资金的使用效率，整体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提供借款展期事项。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惠城环保本次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展期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展期具有合理背景，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惠城环保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展期事项无异议。

九、累计提供借款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借款展期后，公司提供借款的总余额为 63,390.6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7.43%；公司未向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借款，也无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十、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3、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展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30 日